

血濺青鋒

上



陈抱翠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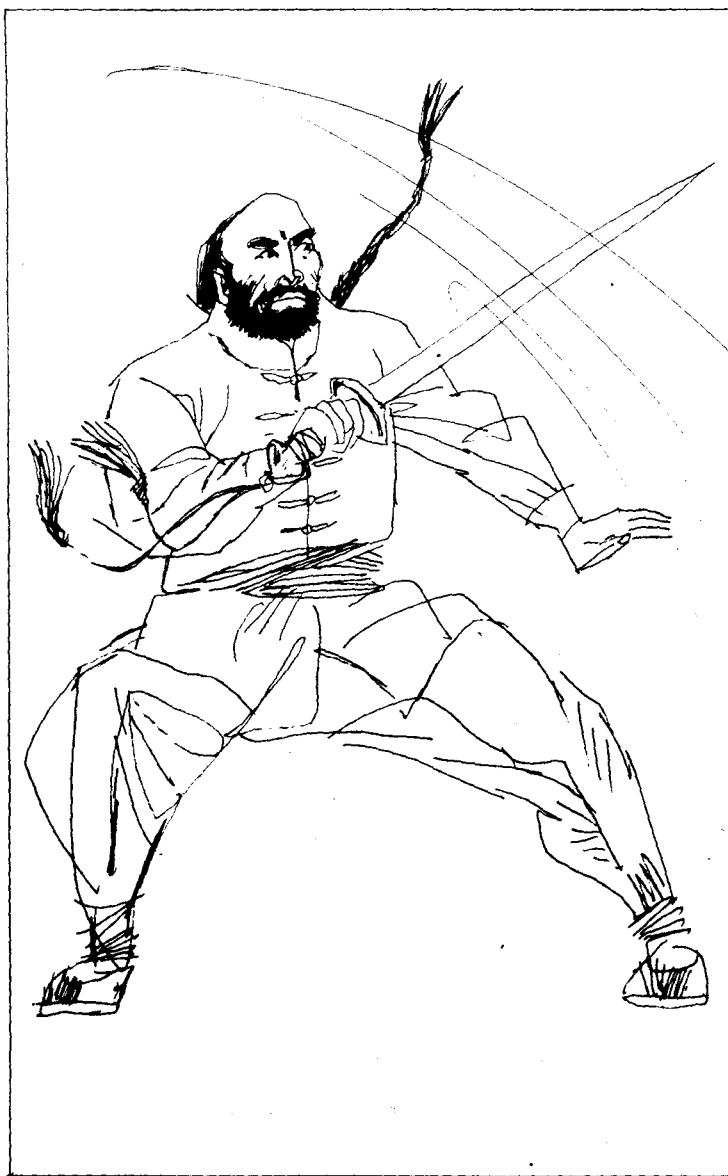
安徽文艺出版社

血溅青锋



血战青锋人物绣像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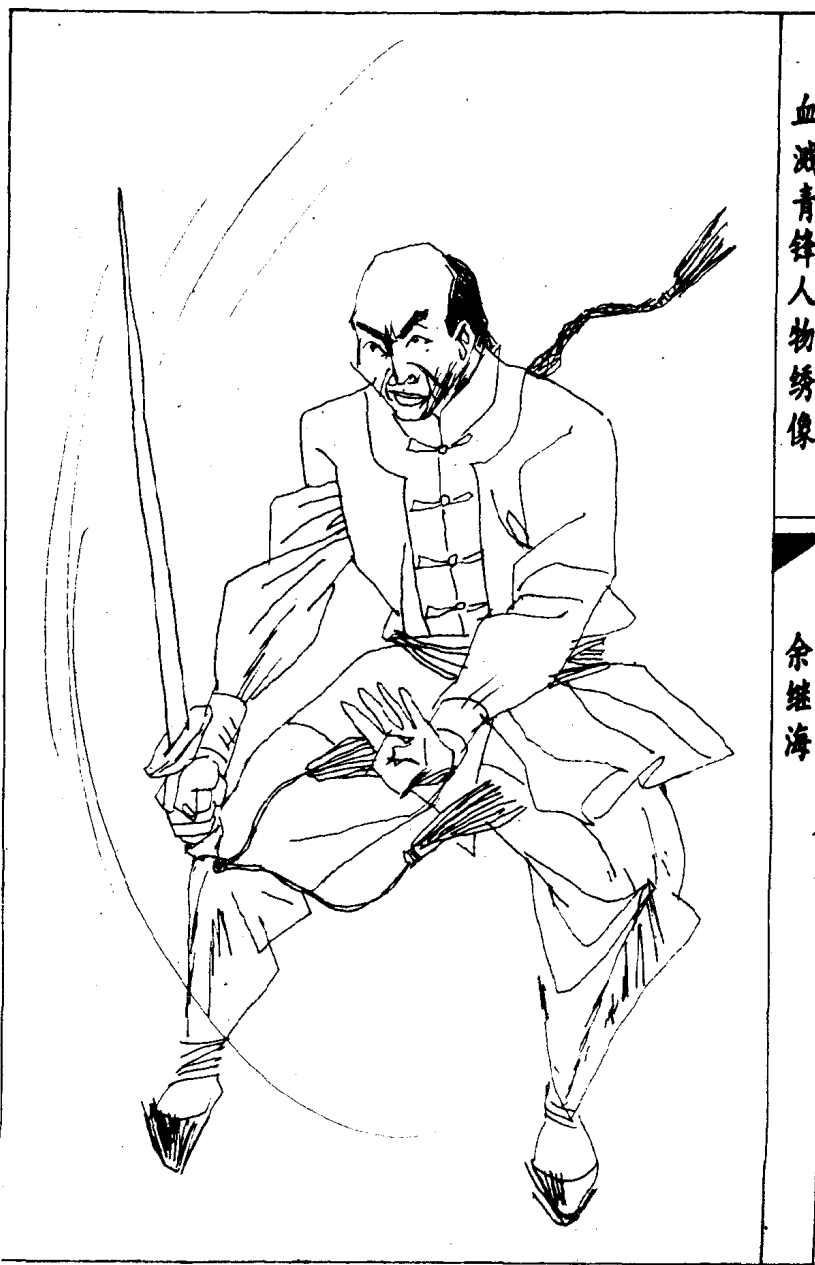
余观海





血滅青鋒人物綉像

余繼海



可以知世 可以论文 可以娱人

——关于近代通俗小说的断想

徐斯年

“俗”与“雅”相对。汉朝服虔有《通俗文》，是一部以“雅言”释“俗语”的字书。由此看来，“通俗”在本义上，是“雅文化”对“俗文化”的认知或感应。“俗文化”对“雅文化”的认知和归附，则应称为“通雅”；恰巧历史上也有这么一部字书，作者是明朝的方以智。它以明朝的文言，释上古之“雅言”，故名《通雅》。“通俗”一词后来十分流行，以致往往被当成“俗”的同义语（其实大有加以区分的必要）；“通雅”则至今尚未成为一个通用的词汇。同样，“通俗小说”是大家非常熟悉的名称；“通雅小说”却谁也没有听说过。

“小说”这个词，无论中外，其本义都含有“通俗”的意思。英文 novel，法文的 nouvelle，据说皆源于意大利文的 novella，意为“描写世态的小话”；这个含义，和《汉书·艺文志》所谓“街谈巷语，道听途说者之所造也”的定义十分相近。在中国，从“小说”中特别划出一类，另冠以“通俗”这个限定词，大概是宋朝以后的事，因为白话小说以文本的形式正式出现了：它比文言小说更加“通俗”。但是，直到“五四”之前，“通俗小说”和

“非通俗小说”之间，并不存在严格的“新”和“旧”之别。“五四”之后发生了“新文学”和“旧文学”的对峙，于是民国时期以鸳鸯蝴蝶派为代表的“通俗文学”，才被认为既是“俗”的，又是“旧”的文学。当时新文学阵营攻击鸳鸯派，主要是攻它的“旧”，而不是攻它的“通俗”，因为新文学自己也要走“通俗”的路。然而由于这一“攻”，长期以来人们对近代通俗文学的“旧”的一面就看得多，谈得多；对它的“通俗”以及为什么能够“通俗”一面，相对而言则关注、研究得不够。

民国时期无论在印刷、发行量还是在拥有的读者量方面都超过新文学作品的通俗小说，绝大多数都是文人写的。它是本义上的“通俗”文学，而不是“俗文学”即民间文学。近代通俗小说的发展史，即是以那些文人作者为代表的“雅文化”对“俗文化”认知、感应的过程。所谓“俗文化”，包括传统的“通俗文化”，近现代迅速发展起来的都市生活文化，作为民族文化积淀而存在的民俗文化，以及以市民社群为主体的“俗众”的文化需求。认知的同时有潜移默化，感应的同时有熏染刺提，民国时期的通俗小说，正是在这种辩证性的运动中成熟起来的。

辛亥前后的通俗小说并不是很“俗”。徐枕亚、李定夷、吴双热等早期代表作家，都用骈文写作。纵的方面，他们继承的是非“通俗”的文言小说传统；横的方面，他们深受用“骚骚与晚周诸子相上下”的古文来做长篇叙事写情文章的林琴南的影响。在思想观念上，他们既对旧民主主义的资产阶级革命认同，又深深眷恋着传统的人伦文化。他们的作品也并不完全远离现实，李定夷等的言情小说不仅早就写及辛亥革命，而且早就从他们的视角触及了“革命加恋爱”问题；“二次革命”前后的许多社会、黑幕小说，都直接、间接地涉及反袁斗争。这些作

家一方面迎合“俗众”的趣味，一方面又颇想通过作品，用自己的思想观念，对读者施以“教化”。后来，通俗小说却极力突出愉悦功能，并在思想内容上坚持与现实生活保持某种“疏离”了。这是一种“撤退”。这种“撤退”反映着社会的进步和“新潮”的激励；另一方面，通俗小说在“撤退”中，又从文体上、功能上完成了它的“自我定位”，使自己成为一个独特的、较为完整的文学品类，用历史的眼光和辩证的观点看，这本身也未尝不是一种进步。

近代通俗小说的发展有其自身的规律，突出的是商品规律。作为精神产品，通俗小说被急速地纳入了现代型的文化市场机制。对交换价值的畸形追求，加剧了庸俗化和粗制滥造倾向。平襟亚在《秋斋杂感》里，曾谈及如何利用学生作文，只化三天功夫，就为书贾炮制出一部十万字的《清代九十六女侠传》；这种现象在辛亥时期的一些作家中是较为罕见的：他们写作都相当精心。但是，商品化并非没有积极作用。文化市场的出现，是与文学的社会化相联系的；经济生活和信息传播手段的现代化，极大地激发了文化市场的活力；文学的报章化，缩短了编者、作者和读者的距离，更加密切了供需双方的联系。通俗文学市场是“买文市场”，它迫使作者、编者、书贾专心致志地去关注和揣摸读者的需求、心态、趣味；而读者以“买方”身份的“介入”，则成为通俗文学创作演进的巨大推力。以二、三十年代的武侠小说创作为例，姚民哀就是在上述动力的推进之下，创立了“党会武侠”这一新颖的亚目，并有意识地推出了“连环格别裁小说”的系列构思；后者，又经朱贞木、王度庐、郑证因、李寿民（还珠楼主）参考“买方需求”，依据阅读心理，加以发展、完善，使之成为至今犹被金庸、梁羽生、古龙、温

瑞安经常使用的体裁模式。这里固然有千方百计“吊读者胃口”、“挖顾客腰包”的商业谋算(对于通俗文学作家,“雇主”——书商的需要,又是左右创作的一大要素);却也有不带“清高”气的艺术精心。

近代通俗文化市场“活力”的巨大和意识形态上的盲目是并存的,所以它的繁荣也就伴随着混乱。然而,由于读者选择的积极作用,经过历史的筛汰,它所造就的一批名家显示了自己的价值,至今仍在海内外熠熠生辉:社会言情说部的作者有张恨水、刘云若等;武侠说部的作者除上文说及的几位外,还有向恺然(不肖生)、赵焕亭、宫白羽等。他们的成长道路和“新文学”名家颇不相同,探讨此一问题,不是这篇小文所能承担的任务。

近代通俗文学之所以被认为“旧文学”,原因在于它的思想观念和文学形式,总体上是传统型的。当中西文化激烈碰撞之时,当全民族文化流程的趋势历史地、必然地指向“现代化”之时,固守传统必定要受到新思潮、新文化的冲激,因而当年“新文学”和“通俗文学”的一度对峙、争斗,是不可避免的。但是,我们往往机械地把“新”、“旧”之别,等同于“优”、“劣”之别;而且往往只看到它们对峙、争斗的一面,而忽略了由于共处于民族文化的统一体中,它们之间又存在着互相联系,互相渗透,乃至在一定条件下互相转化的一面。至少,这种现象在近代通俗小说的优秀或较优秀的部份中,是确然存在的。

早期通俗小说家里,颇有一些懂外语,注意西方文学的人,他们已经开始汲取异域的艺术养份,融入自己的文学样式,使“传统”发生了某种变异。例如,李定夷就写过一些相当好的“氛围小说”型和“心态小说”型的哀情作品。王度庐继承

并发展了他的流风,从而使“侠情小说”发展成武侠小说的一个成熟的品类,不仅在构思艺术上完成了由“情节中心”向“性格——心理中心”的位移,而且在思想观念上也发生了引人注目的“裂变”。王度庐笔下的侠士、侠女,不再是存亡继绝的“国士”或扶危济困的“救世主,而是为了维护自己的“爱的权利”而斗争(包括和自己“斗争”)的悲剧人物。我们在这些人物身上,不难发现个性主义的闪光。宫白羽的“社会武侠小说”,展现了一个险恶的“江湖社会”,揭示了“个人”向这个“社会”作斗争时的艰辛,以及“好人”每每得不到“好报”的事实。他的作品,常使我们感受到一种“现实主义式”的批判力量。还珠楼主的“仙魔武侠小说”,则以缤纷的彩笔,描绘着一个亦神亦人的非现实“超人世界”;以诗意的空灵,哲理的玄幽,展示着融儒释道于一炉的生命意识之深邃;“玄理”、“物理”的混同,又使“仙话”渗入了“科幻”的迷彩。

近代通俗小说的这些名家,把通俗小说提高到一个新的层次。他们是“传统”的,然而这“传统”里蕴含着“现代性”。他们“通俗”,“适俗”,却不混同于“俗”;他们用自己的“雅”,使“俗”变异,同时也提高了“俗”。这些名家是近代“旧通俗文学”架向当代“新通俗文学”的桥梁。在这个意义上,也可以说没有他们,就不会有今天的“新通俗文学”。

近代通俗文学既是一个极为复杂的、动态的历史过程,不充分占有资料而想准确、全面地勾勒出它的全貌已经很难,遑论深入研究其规律。由于各种各样的原因,近代通俗文学资料散失严重,不用说看不全,甚至很难得到。这就令人不由得又想起了古人和古事。无论出于什么动机,下诏敕编《太平广记》的宋太宗,是一个有魄力、有眼光的“官家”;不管存在什么

疏误，决心修纂《说郛》的陶宗仪，是一个有恒心、有毅力的“私家”。没有这两部大型总集，今人研究古小说不知会增添多少困难。现下还不敢企望出现《广记》、《说郛》型的近代通俗文学大丛书，只盼已经编印的能够坚持下去，尽量选得好一点，收得全一点，编得系统一点，资料性强一点。千万不要只着眼于商业计较，务必不要半途而废，因为它们是既可以娱人，更有助于知世、论文的。安徽文艺出版社在出版业并不景气的时候，能下决心推出这样一部丛书，是值得庆幸的。还要感谢它给我提供了发表这点浅见的机会。

1991年3月于姑苏科冬寒夏暖斋

血 濺 青 鋒

目 录

第一章	石统带陋巷逢怪客.....	1
第二章	窥黑山仙猿施威	17
第三章	破案焚山群盗亡命	41
第四章	服儒冠遁迹西席	84
第五章	战霍山名武师含恨.....	109
第六章	追镖车血溅青锋.....	125

第一章 石统带陋巷逢怪客

辽东之名见之于《史记》，《汉书·地理志》上说：“辽东辽西皆秦置，地广民稀，汉有辽东郡，其地的大小，是当今辽东一省之地。”按辽东二字的意思，在明都御史李承勋的征虏前将军题记上说：“辽在中国为极边，自昔有天下者，多都秦晋，去辽为最远，故取荒辽之地又而名‘辽’。”

其地古为东北大荒之境，自帝舜入之中国版图之后，接青齐而名之为“营州”。及至周封箕子，又为过化之邦。自汉氏以降之后沦入东夷，凡历辽、金、元、胡遂浸成胡俗。明朝朱氏再造寰区，始以四方之民，来实兹土，未几煦儒浹深，礼乐之物，彬彬然矣。

然而自从满人入关之后，其地即多马贼，又俗称红胡子。千里辽荒，一鞭如飞，时三五成群出没无常，在每年的青纱帐起之时，尤形猖獗，杀人越货，几成为司空见惯的事情。按马贼的起源，实肇自明末。当明朝末年，宦官专权，尤加政府诛求无厌，以致盗贼蜂起，民不聊生，于是北方豪杰之士如那般绿林暴客，只知道以杀劫焚掠为能事可比，及自清兵入关代主中原之后，乃益肆暴虐屠戮人民，搜居财产，酷法虐政，横征苛敛，较之明季尤甚。于是马贼团体一变皆为爱国志士，反抗政府日益激烈，而北方人民之相率投马军以图安身者益多，马军与政府几成两不并立之势，相持以至于逊清末叶，其势狂张，然间有不逞之徒，忘却本来志愿，一变而为杀人越货无恶不作者

矣。

诚然马贼之中不乏身怀积愤的爱国志士，徒以世人以红胡之名震惊辽荒，遂目然盗党。

这一天清晨，盛京将军衙门刚刚散勤，值班的千总胡延礼正陪着同僚各营游离都司，步出东门，打算各自分手回营。这时，沿着东辕门的前路，突地奔来一辆轿车，驾辕的骡子由嘴里直冒白沫，风驰电掣似地奔来。惊得清早上市的人纷纷地躲避。立时一片叱骂之声，起自这座轿车的身后。

千总胡延礼此人甚是机警，一拉同僚开原游击金英道：“你瞧，这匹骡子不象病了吧，什么人这么大胆，我们阻住他。”这开原游击金英，身驱伟岸，臂力甚大，并且武功也甚好，尚未答话，那匹骡车已风也似地驰近。这金游击放出巨雷也似的声音，厉声喝道：“什么人这么大胆，竟敢直闯辕门，莫非不要脑袋吗？！”这一声喝，那车把式赶紧一收缰绳跳下车来，刚叫得一声“爷……”那胡千总上来就是一个大嘴巴，把这车把式打得一歪二斜，抱着脸躲到一旁。这胡千总骂一声：“混蛋的东西，这是什么地方，许你胡闹，睁开眼睛看着！”车把式看样是个庄稼人，庄稼人都怯官，哪里敢出声，只抱着脸哼哼。这胡千总刚想再上去踢上两脚，那轿车里有个四十多岁的人探出头来一看，赶紧道：“别！别！别！是我！”那胡千总一回首，那人已一掀车帘子探出全身。这金游击眼快，赶紧放了缰绳，打了一躬道：“钱师爷……怎么回来得这么快？”那胡千总也吃了一惊，忙着与同僚上前一步，向这钱师爷行礼不迭。这时候那钱师爷的面上是非常的难看，在憔悴的面色上，两络小胡子更显得焦黄了。他阴沉着脸，伸腿下了这骡车。看了看车把式已顺着嘴角流血，样子非常恐惶。钱师爷回首向着胡千

总一行人道：“怎么着老爷们不许我上衙门了？”胡千总连忙陪笑道：“这实在是料不到的事，不知道是师爷坐的车，如果知道是师爷坐的车，我们天胆也不敢拦阻。”钱师爷只冷笑了两声，又复翻身上了车，刚坐定，又赶紧下了驷车向金游击一行人道：“金老爷，我跟你打听一件事，在黑山附近可否有绿林人物啸聚？”这金游击闻言一怔，迟疑了半晌，内中盛京将军所属第三营标兵统带石玉道：“这黑山一带并无绿林人物啸聚，不过此地时常为马贼骚扰，不敢动问钱师爷，问这件事有什么事故？”

那钱师爷叹了一口气道：“诸位都是带兵的人员，我竟忘了请教诸位，如今钱物尽失，人也被劫，说它有什么用处？”这石统带和金游击一行人同时大吃了一惊，探首看了看这辆驷车，车子里除了一条破旧的垫被以外，内中躺着一位四十多岁的半老太太，估量着必定是钱师爷的太太了。这一些人面面相觑了好一会，倒是金游击开口道：“不敢动问，您是在哪里被劫的？是否由锦州来时半道被劫？”这钱师爷又叹了一口气道：“我现在心里急得要死，财物都不要紧，唯独小女锦娘却不能不早点设法救出来。诸位不必先忙着问，等着还要请诸位帮忙呢。”说着就催车把式赶动驷车，朝着盛京将军衙门行去。这钱师爷朝着金游击点了一点头刚刚举步，那车上的半老太太这时却“哇”地一声，随后又抽抽咽咽地哭起来。这钱师爷朝着车内道：“已经到了，你还哭什么，反正总能救出来的，急也无用。”说着驷车和钱师爷已走远了，这金游击一行人低声商量了几句，也就各自散去。

翌日清早，这盛京将军衙门循例升堂办公，这金游击、石统带、胡千总一行人，正在班房准备回禀日例公事，这时一名